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

中金证〔2022〕0389号

关于飞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飞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4月15日		
注册资本	8,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奚水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新发路27号A栋5楼、C栋4楼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丽水晨鑫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5.6953%		
行业分类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在其他交易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备注	不存在近3年内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的情形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2年7月22日
辅导机构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p>辅导备案至辅导验收期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督促接受辅导人员进行系统的法律法规知识、证券市场知识培训，使其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制意识。 2、督促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初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促进公司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3、核查公司在公司设立、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4、督促公司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5、核查公司是否按规定妥善处置了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的法律权属问题。 6、督促公司规范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 7、督促公司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8、督促公司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杜绝会计虚假。 9、督促公司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 and 未来发展计划，并制定可行的募股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10、针对公司的具体情况确定书面考试的内容，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监督。 	<p>(一) 第一阶段：摸底调查、制定方案。本阶段的辅导重点在于对公司进行全方位的摸底调查，重点了解公司的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内控制度建设、法人治理结构、业务情况、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企业发展规划等情况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有关法律法规知识的了解与掌握程度和其诚信意识。通过摸底调查，全面形成具体的辅导方案并开始实施，同时确定下一阶段的辅导重点。辅导机构将结合对公司摸底调查的情况，向公司发放辅导材料，并敦促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自学。</p> <p>(二) 第二阶段：集中培训、解决问题。本阶段辅导重点在于集中学习和培训，诊断问题并加以解决。</p> <p>(三) 第三阶段：完成辅导计划。本阶段辅导重点在于完成辅导计划，进行考核评估，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并履行持续</p>	<p>辅导工作小组由魏德俊、陶泽旻、马致远、王桢、任其、刘奕辰组成，同时辅导机构将协调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对发行人进行辅导。此外，辅导机构也可根据需要另行聘请执业会计师、律师等参与辅导。</p>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11、对公司是否达到发行上市的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公司开展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准备工作。	关注及报告义务。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飞依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